

台中市機踏車修理業職業工會

電動機車維修基礎班學員須知

- ◎ 簽到(退)：上午簽到、中午簽退、下午簽到、下課簽退，請本人以正楷簽名，嚴禁代簽，字體需端正，勿簽簡體字。
- ◎ 請假需填寫請假單，上課總時數為 14 小時，請假總時數不得超過 2.5 個小時，開課 15 分鐘後到課者，自第 16 分鐘起，登錄 0.5 小時缺課時數。
- ◎ 請維持環境整潔，務必做好垃圾分類，下課後請務必配合留下整理環境。
- ◎ 上課地點為加強拖吊區，請妥善停好您的車。
- ◎ 本會可代訂便當，請自備零錢。
- ◎ 上課請攜帶所需文具。
- ◎ 為響應環保，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◎ 本課程禁止旁聽，非學員請勿進入教室。
- ◎ 尊重他人，上課時間請關閉手機。
- ◎ 工會通知退費時，請務必本人親自至工會簽收及領結訓證書。(結訓後約兩個月通知)。
- ◎ 上課時間：107 年 8 月 25、26 日(六、日)，計 14 小時。(上午 8：30~下午 4:30)
- ◎ 地點：台中市北屯區旅順路二段 354 號 3 樓。